

国投·襄阳印智能安防系统EPC工程总承包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YGC24HH-0026)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襄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国投·襄阳印智能安防系统EPC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9.48549万元，招标人为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建设用地面积约17231.7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国投·襄阳印智能安防系统EPC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国投·襄阳印智能安防系统EPC工程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资格，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否则其申请将被拒绝。

(一) 企业资质：

- 1、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应同时具有：
(1) 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施工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 企业业绩：近五年（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0个月, 业绩以合同协议书的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1项房屋建筑智能安防工程总承包（EPC）业绩（或房屋建筑智能安防工程设计业绩或房屋建筑智能安防工程施工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如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业绩均有效)。

(三)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同时具有：1、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2、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3、提供身份证及缴纳月份为2023年10月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社保部门出具或“网上查询截图及查询方式”）。

(四) 财务要求：需提供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年报，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如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

(五) 信誉要求：

1、供应商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磋商公告发布之日后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如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

2、最近三年内（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6个月）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未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库中被称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或未被列入招投标失信黑名单；未发生诉讼和仲裁情况（指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签订或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或未裁决的仲裁）；以上内容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如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

(六) 本次磋商接受联合体参与。联合体磋商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单位总数不得超过2家；

2、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才能参与磋商，已组成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再另行组建联合体或单独参与磋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组建联合体磋商，但不得分别组建联合体或单独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竞争性磋商。

以上资格要求为本次磋商供应商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必须满足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15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19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一）获取时间：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3月19日（北京时间每天上午9时~12时、下午14时~17时，法定节假日除外）。（二）获取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东风汽车大道11号3楼。（三）获取要求：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领取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套，售后不退。1、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格式见附件1）；2、加盖单位公章的《磋商文件领取表》原件（格式见附件2）。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6日 14时30分

递交方式：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东风汽车大道11号10楼1008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6日 14时30分

开标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东风汽车大道11号10楼1008室。

七、其他

襄阳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其国投·襄阳印智能安防系统EPC工程总承包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编号：ZYGC24HH-0026

（二）项目名称：国投·襄阳印智能安防系统EPC工程总承包

（三）投资预算：59.48549万元

（四）最高限价：1、建安工程设计费：参照不高于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计价[2002]10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费标准的40%计取；2、建

安工程费：按不高于经招标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计后的施工图预算审定价的94%计取。

(五)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六) 项目内容及需求：

1、招标类别：工程

2、项目规模：建设用地面积约17231.7平方米。

3、招标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国投·襄阳印项目智能安防系统工程设计、采购、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质保期内的维修等工作。智能安防系统包括机房及机房综合布线、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可视对讲系统、电子巡更系统、电子围墙系统、停车管理系统、人行道闸系统、非机动车道闸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高空抛物监控系统、入户光纤皮缆、园区广播系统等工作内容（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确认的为准）。

4、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工期以招标人发出的进场开工令起算）。

5、质量要求：合格。

二、磋商地点及时间

(一) 磋商地点：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二) 磋商时间：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三、公告期限

本公告的公告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五日。

四、信息发布媒体及发布时间

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发布。

发布时间：2024年3月14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襄阳市襄州区五一路与汉水路交叉口西北（东津商务大楼）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襄阳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东风汽车大道11号3楼

联 系 人： 袁经理、张经理

电 话： 3705189、1398615973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经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冬

310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清晰可见)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授权委托书

襄阳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代表本公司从贵司领取
(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本授权书及磋商文件领取表作为领取凭证。

本文载明的磋商文件领取人将作为本公司参与本次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贵司就
本次磋商活动的任何文件或信息一旦按磋商文件领取表载明的电话或电子邮箱予以传
递或发送或经领取人签收，则视为有效送达本公司；本公司就该磋商文件领取人电话或
电子邮箱的任何变更将书面通知贵司并在收到贵司的书面回复后生效。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时间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清晰可见)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件号码：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2:磋商文件领取表

磋商文件领取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填写完整的单位全称, 必须与响应文件上的供应商名称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填写完整的代码, 必须与营业执照上的代码一致)
授权代表	(填写联系人姓名) 请填写一个固定联系人并与授权委托书一致。
授权代表手机	(填写联系人手机) 有关信息我们会短信发送至手机, 请关注并收到后回复。
授权代表电子邮箱	(填写联系人邮箱) 有关文件我们会邮件发至您邮箱, 请收到后注意回执。
领取时间	年 月 日 时 (供应商不填写, 由代理机构填写) 授权代表签字确认: